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NO.CJZZYY-2024-88-016

采购人（甲方）：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河北博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通过昌吉回族自治州卫健委组织部门集中采购，委托新疆中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昌吉州州直卫生健康医疗系统（昌吉州中医医院）“昌吉州州直卫生健康医疗系统（昌吉州中医医院）全自动膏方机等445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编号：XYK-CJS-2024-GKZB-CG-23]，乙方取得该项目的中标资格，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乙方已了解详细的基础上，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乙方已了解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双方同意，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货币种类：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国	生产厂商	注册证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项合计
1	手动双摇床	BH-SC02B	中国	河北博瀚医疗	冀廊械备20190046	130套	1880元	244400.00元
2	床头柜	BH-D-8	中国	河北博瀚医疗		130个	265元	34450.00元

成交总价（大写）：贰拾柒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

总计（小写）：278850.00元

备注：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费用，以及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设备附件及备品备件（耗材）清单：（见附页）共1页，以医院科室验收签字认可的配置为准。

注：医疗器械的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国应与注册证中注册相同；属于法定商检的需进行商检；乙方保证成交价格不高于市场成交价，若高于市场成交价乙方自愿承担超出部分。属于计量器具的需提交计量检定证书或进口型式批准证书，乙方提供的产品应能保证计量合格，乙方应承担初次计量检测费用。若不能达到上述要求，一切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设备的交付期：乙方在合同生效后30天内向甲方交付上述设备（部分设备受场地限制，需按甲方要求时间延期交付），逾期将按照第三条和第六条规定执行。



三、设备运输、安装和验收

3.1 乙方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超期承担甲方业务损失，每晚到1天扣除0.2%设备款。对前述扣款的约定，乙方无异议并自愿遵守。

3.2 甲乙双方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10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3 设备到货后，甲、乙双方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招标的技术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设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如果提供产品不能满足招标技术要求，乙方承诺甲方有权退货，除无条件向甲方退还货款外，还应承担相应占用资金期间的利息并向甲方支付不合格产品价值20%的违约金。

3.4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安装调试设备，安装完成组织人员培训。正常使用1周以上，得到使用科室的认可签字后办理入库手续。

4、付款方式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全额正规发票，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机器到现场安装、临床使用人员培训合格后，甲方接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机器安装到位、维修人员培训合格后，甲方接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达到临床使用标准及要求、并提供设备生产厂家的保修承诺或售后服务合同（保修期限必须与投标方承诺的一致），设备验收合格、甲方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乙方应于每次付款到期日前一周提供应付金额相等的发票，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及时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应提供售后服务期为60个月，服务期的期限应货物验收合格入库后计算，服务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配件必须为原厂全新件。若因机器本身的质量而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应免费更换货物。开机率 $\geq 98\%$ ，乙方需要在当地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

5.2 报修响应时间2小时，到场时间4小时（不可抗拒力量下除外）。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两个工作日，否则乙方维修期间需向甲方提供备用机供科室使用。如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响应或到场，乙方承诺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展开维修，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维修期间只收取零配件费用。

5.4 若有独立的软件系统乙方需定期免费维护，需要做接口的乙方承担首次接口费用，计量设备需提供首次计量检测报告。

6、索赔条款

6.1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供以上产品并符合招标技术文件。如需换货，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对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6.2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如发生前述情形导致甲方承担法律责任时，乙方自愿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7、培训

7.1 设备受验收入库后7日内，乙方免费负责对甲方使用人员现场培训，学会为止。

8、争端的解决

8.1 合同双方如有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则全部损失及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鉴定费。

8.2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合同签订地昌吉市人民法院起诉。

8.3 送达条款，双方确认按照本合同中约定的通讯地址为送达地址，接收法院送达开庭传票、诉状副本、判决书或裁定书等各类文书。通过EMS邮寄信函方式送达的，对方签收或拒收退回均视为送达。因本合同所列地址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的，自交邮后第7日视为送达。

9、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9.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10、设备另配：1、6公分半棕半海绵床垫；2、每床配置一个ABS餐桌板。





甲方：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盖章）

单位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 110 号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委托人签字：

邮政编码：831100

电话号码：0994-2345703

开户行：建行昌吉州分行城建支行

账号：65001620600052500903

日期：2024 年 9 月 9 日



刘洋



李政



乙方：河北博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地址：河北省霸州市经济开发区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委托人签字：

邮政编码：065700

电话及传真：0316-7952591 0991-556618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支行

账号：0410001109300190827

日期：2024 年 9 月 9 日